

恩賜與運用

恩賜，是甚麼？為甚麼？作甚麼？
簡單說，恩賜是從主來的，為服事主之用。

是甚麼？

先說：恩賜不是甚麼。我們必須避免一般人通常的混淆——恩賜不是自然人有的，不是天才，不是才幹，本能。在舊約的戰爭中，所獲的戰利品，分別為聖獻與主，要經過潔淨，膏抹，才可歸聖所中，為神使用。同理，人自然的才具，需要如此奉獻，成為從主領受的恩賜，經過聖靈成聖的過程，為造就聖民，榮耀主。

我們各人蒙恩，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，所以經上說：“祂升上高天的時候，擄掠了仇敵，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。”... 祂所賜的有使徒，有先知，有傳福音的，有牧師和教師；為要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。(弗四:7-12)

每一個蒙恩的基督徒，都有基督所量給的恩賜，絕不會沒有，也不會缺乏。當基督從死裏復活，升上高天，是榮耀的凱旋——藉着死，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。祂擄掠仇敵，把獲得的“戰利品”，分賞給所有的聖徒。
聖徒應該知道，自己從主分得的說甚麼恩賜。

為甚麼？

身體上有許多不同的肢體，所發生的功能，都不是為其自己的好處，是要為別的肢體而存在。

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。這人蒙聖靈賜他智慧的言語；那人也蒙這位聖靈賜他知識的言語；又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信心；還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醫病的恩賜；又叫一人能行異能；又叫一人能作先知；又叫一人能辨別諸靈；又叫一人能說方言；又叫一人能繙方言。這一切，都是這位聖靈所運行，隨己意分給各人的。(林前一二:7-11)

我們有必要認識這原則——肢體都是為別的肢體而存在，那就是身體合一，愛的團契生活。

主耶穌在世服事的時候，差遣門徒出去，首先吩咐他們，要知道恩賜的目的，學習使用所領受的恩賜：“你們白白的得來，也要白白的捨去。”(太一〇:8)

捨去，就是為別人。如果想為自己，那就是問題。忘記“叫人得益處”的原則，就是違背主的旨意。假先知正是如此。看以上所列的九項恩賜，沒有一項為自己。

恩賜，並沒有重要不重要的問題，只有不同，而且必須不同。不能全身是眼，或全身是耳。

這道理，十分明顯，簡直太淺白了，沒有多加申論的必要，所以略不多談；把方言列在最後，並非因為方言最不重要，只為說明不能偏執“為己”。

哥林多教會注重方言，那不是問題所在；造成問題的原因，是為偏執自己，自我當頭，才發生混亂。

其實，並不難解決，就是要想到有別人在。你可以在任何時候，向神講你的方言；但如果有人，或眾人，就必須得考量，約制，以免弄得別人不懂是咋回事。

作甚麼？

總要記得全體，是“愛鄰舍如同自己”具體發揮。體貼入微，就想到為別人的緣故，不作甚麼。偶像雖然無能為害，但剛強的弟兄，要想到軟弱的肢體，寧禁戒飲食；“或吃或喝，無論作甚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”這就是愛神的行動了。（林前一0:31）

恩賜原有分別，聖靈卻是一位；職事也有分別，主卻是一位；功用也有分別，神卻是一位——在眾人裏面，運行一切的事。（林前一二:4-6）

想到建立基督的身體，簡單說，必須像基督。基督“不求自己的喜悅，如經上所記：辱罵你人的辱罵，都落在我身上。”（羅一五:3）耶穌來世的目的，不是要現在就作王。因此說：“人子來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；並且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。”（可一0:45）

服事的行動，就是不求自己的喜悅，使人得益處。

想口的用處。吃喝是入口，說話是出口；吃喝是為自己的益處，說話是為別人的益處。

現在想，神是一位；所以行動雖然是多方，仍然是同一的靈“在眾人裏面”。這原則應用到“說方言”與“作先知講道”——為神作出口，必須是為叫人得益處。

“說方言的，是為造就自己；作先知講道，乃是造就教會。我願意你們都說方言，更願意你們作先知講道；因為說方言的，若不繙出來，使教會得造就，那作先知講道的，就比他強了。”（林前一四:4,5）

二利相較取其重，是一般都曉得的。更何況有利於基督的身體——教會，是對主，對主肢體的愛，是無可選擇，

是必需的。使徒保羅諄諄勸導，就是要會眾記得：“最大的是愛。”（一三：13）

作為忠心受託的管家，從主領受的恩賜，必須正當運用發揮，完成榮耀主，造就教會的目的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